

哈尔滨工业大学教学成果奖（本科）

评审工作安排

一、申报范围及要求

本科教学成果奖应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坚持正确政治方向，反映新时代推进高等教育高质量发展、全面提高高校人才培养能力取得的新成果，代表建设高质量本科教育、深化本科教育教学改革的方向。

成果内容主要包括构建“大思政”育人格局、加强卓越拔尖人才培养、深化新工科新医科新农科新文科建设、深化创新创业教育改革、推进高等教育教学数字化、加强教师教育、提高教师教学能力、深化教育教学评价改革等方面。具体如下：

（一）教学成果要坚持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反映学生成长成才规律和高等教育教学规律，突出学校本科教育教学改革成效。主要包括转变教育思想观念、创新人才培养模式、改革人才培养机制、加强一流专业“四新”专业建设、推进一流课程建设及优质课程资源共享、全面实施课程思政建设、实施教材精品战略、强化创新创业精神和实践能力培养、加强教学质量保障和深化教育评价改革、提升教师能力素质、深化教学管理机制改革、全面推进素质教育等方面的成果。要突出教育教学改革创新，具有独创性、新颖性和实用性，能针对高等教育教学改革中存在的问题提出有效解决办法，对提高教学水平和教育质量产生明显效果，具有推广应用价值。

1.在建设一流大学和一流学科中，教学体制机制创新、拔尖

创新人才培养、教学改革实践等方面取得的创新和突破性成果。

2.在建设一流本科中，创新人才培养模式、重构课程体系、推进产学研协同育人等方面取得的创新和突破性成果。

3.在服务创新型国家建设重大战略中，深化创新创业教学改革，培养学生创业意识、创新精神和创造能力等方面取得的可推广、可复制的创新和突破性成果。

4.在主动服务黑龙江经济，对接以先进装备制造业、资源精深加工业、战略性新兴产业和现代服务业为支撑的现代产业新体系中，推动人才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完善人才培养结构战略布局等方面取得的创新和突破性成果。

5.在探索高等教育国际交流合作中，在合作办学模式和教学质量保障机制等方面取得的创新和突破性成果。

6.在构建与教育现代化相适应的“互联网+教育”结构体系中，推动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深度融合的模式和实践等方面取得的创新和突破性成果。

7.在强化教学管理、健全质量监控体系建设等方面取得的创新和突破性成果。

8.在课程体系、教学内容、教学方法和教学技术等微观教学领域方面取得的创新和具有推广价值的成果。

9.在新时代构建“三全育人”大思政格局，凝聚强大育人合力，充分发挥课堂主渠道、课程主抓手作用，实现“思政课程”与“课程思政”同向同行、同频共振，形成协同育人效应取得的成果。

10.在坚持“五育并举”，扎实推进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

会主义思想进教材、进课堂、进头脑，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提高学生人文素质、科学精神、宪法法治意识、国家安全和认知能力，加强学生体育、美育、劳动教育，着力构建德智体美劳融合的育人体系等方面取得的成果。

教学成果的主要形式为能够真实反映以上教育教学研究成果的实施方案、研究报告、教材、论文和著作等。鼓励专心从事一线教学工作的教师总结和凝练在本科教学过程中，取得具有良好教学效果的成果，积极申报教学成果奖。

（二）申报的成果一般是在校、省、国家立项并通过结题验收的项目成果，非项目成果需有成果开展的其他依托证明。成果应经过2年以上教育教学实践检验（特等奖和一等奖的成果一般应经过不少于4年的教育教学实践检验）。实践检验的起始时间，应从正式实施（包括试行）教育教学方案的时间开始计算，不含研讨、论证及制定方案的时间，截止时间为申报校级教学成果奖的时间。

（三）成果的主要完成人应符合以下条件：

1.政治立场坚定，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认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坚定“四个自信”，自觉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具有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坚持正确的国家观、民族观、历史观、文化观、宗教观，没有违背党的理论和路线方针政策的言行。

2.忠诚于党的教育事业，遵纪守法，具有良好的思想品德，为人师表，师德高尚，治学严谨，学风端正。

3.应直接参与成果的方案设计、论证、研究和实施全过程，

并作出主要贡献。每人作为完成人申报的成果限 2 项(本研合计),其中,作为主持人(第 1 完成人)申报的成果限 1 项。

(四) 每个推荐单位内容相同或相似的成果限报 1 项,建议整合。

(五) 对于已获得过教学成果奖的成果,在内容基本相同或没有显著创新的情况下严禁重复申报。

二、材料内容

1.《哈尔滨工业大学教学成果奖申报书》(附件 1),请参考填报说明(附件 3)准确填写;

2.教学成果报告;

3.教学成果应用及效果证明材料;

4.能够反映成果质量和水平的论文、奖励、报道、研究报告等支撑或旁证材料;

5.成果如为教材,需提交教材封面、出版信息页、目录及精选内容等;

6.其他与成果有关的支撑材料,如成果依托项目的结题证明材料等;

7.哈尔滨工业大学教学成果奖推荐汇总表(附件 2);

8.哈尔滨工业大学教学成果奖政治审查表(附件 4)。

三、材料要求

1.《哈尔滨工业大学教学成果奖申报书》(附件 1)签字盖章扫描 pdf 电子版,文档命名为“申报书-学院简称+主持人姓名”,如“申报书-航天学院张某”;

2.《哈尔滨工业大学教学成果奖申报书附件》(上述 2~6 项

材料) pdf 电子版。所有佐证附件材料合并为一份 pdf, 首页为附件 5, 后面具体材料较多, 可自行编辑详细目录清单, 方便评审查阅。文档命名为“申报书附件-学院简称+主持人姓名”, 如“申报书附件-航天学院张某”, 大小不超过 80M。所有材料真实性由推荐单位负责审核。

3.《哈尔滨工业大学教学成果奖推荐汇总表》(附件 2) 签字盖章扫描 pdf 电子版及 excel 电子版。文档命名为“汇总表-学院简称(推荐申报数量)”, 如“汇总表-航天学院(8)”;

4.《哈尔滨工业大学教学成果奖政治审查表》(附件 4) 签字盖章扫描 pdf 电子版, 本部、校区、外校人员所有页合成为一份 pdf。文档命名为“政治审查表-学院简称+主持人姓名”, 如“政治审查表-航天学院张某”。纸质原件请学院留存备查。